2022年度

四川省巴中市巴州区应急管理局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3年11月9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5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5

（一）主要职能 5

（二）2022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1

二、机构设置 14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5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5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17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22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2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3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3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3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5

第四部分 附件 28

巴中市巴州区应急管理局2023年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8

一、单位概况 28

（一）机构组成 28

（二）机构职能 28

（三）人员概况 31

（四）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31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35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36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36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36

（三）部门财政资金结余结转情况 36

三、部门整体绩效分析情况 36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36

（二）部门整体履职绩效分析 37

（三）结果应用情况 38

（四）自评绩效质量情况 38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38

（一）评价结论 38

（二）存在问题 39

（三）相关建议 39

巴中市巴州区应急管理局2022年冬春救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40

一、项目概况 40

（一）项目基本情况 40

（二）项目绩效目标 40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41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41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41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41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42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42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42

（二）项目管理情况 42

（三）项目监管情况 42

四、项目绩效情况 42

（一）项目完成情况 42

（二）项目效益情况 42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42

（一）评价结论 42

（二）存在的问题 43

（三）相关建议 43

第五部分 附表 4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4

二、收入决算表 44

三、支出决算表 4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4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4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44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44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4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4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4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4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1.负责应急管理工作，组织和指导各地、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工矿商贸、煤炭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和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工作。

2.拟订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措施，组织编制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

3.负责组织、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牵头组织编制综合应急防灾减灾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并落实，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4.牵头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5.负责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全区应对一般及以上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负责组织一般及以上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6.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提请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7.按照国家相关政策和规定负责消防、森林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依法依规统筹指导各地各部门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和应急保障能力建设。

8.按照国家相关政策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相关规定负责消防工作，组织和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9.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承担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指导协调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

10.负责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和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中央、省、市下拨及区级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11.依法承担区政府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责任，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区级有关部门和各乡镇（街道）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12.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协助市应急管理局做好中央、省、市在巴州区工矿商贸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资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3.按权限承担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和烟花爆竹等生产经营（批发）单位安全生产准入管理工作，承担烟花爆竹经营（零售）单位安全生产准入管理职责。

14.拟定煤炭产业发展计划并组织实施，按权限审核、上报煤炭项目并负责建设管理。负责煤炭生产协调和监督管理，煤炭行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负责辖区内煤矿瓦斯等级鉴定的监管监察工作。

15.承担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责任，依法监督检查煤矿企业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组织、指导煤矿企业安全专项整治、安全标准化、瓦斯和水害及相关安全科技发展工作。

16.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17.开展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方面的交流与合作，组织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跨区域救援工作。

18.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区发展和改革局等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和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19.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和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20.承担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工作。

21.完成区委和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2.职能转变。加强、优化、统筹应急能力建设，构建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能力体系，推动形成统一指挥、专长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中国特色应急管理体制。一是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努力实现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提高全区应急管理水平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防范化解重特大安全风险。二是坚持以人为本，把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首位，确保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加强应急预案演练，增强全民防灾减灾意识，提升公众知识普及和自救互救技能，切实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三是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

23.有关职责分工。

1.在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方面的职责分工。

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区应急管理局承担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责；区应急管理局和其他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区级有关部门，依法依规承担相关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

2.在自然灾害防救方面的职责分工。

区应急管理局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巴州分局、区水利局、区农业农村局（区林业局）等部门要做到各司其职、无缝对接。区应急管理局负责统一组织、统一指挥、统一协调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救灾工作。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巴州分局、区水利局、区农业农村局（区林业局）依法依规承担相关行业领域的灾害监测、预警、防治工作及抢险救援的技术保障工作。

（1）区应急管理局负责牵头组织编制全区综合应急防灾减灾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承担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并落实。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组织、指导自然灾害类应急救援救灾；组织、协调一般灾害应急救援工作，并按权限作出决定；承担全区应对一般及以上灾害指挥部工作，负责组织一般及以上灾害应急处置工作。组织编制全区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指导、协调有关部门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会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巴州分局、区水利局、区农业农村局（区林业局）、区气象局等有关部门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平台，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发布森林火险信息。组织开展多灾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预警，承担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2）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巴州分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并实施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组织、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组织、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保障工作。

（3）区水利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并实施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区内河流、湖泊、塘库堰和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技术保障工作。

（4）区农业农村局（区林业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并实施森林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组织和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负责森林火情监测预警、火灾预防工作，发送森林火险信息；组织和指导全区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督促检查等森林防火工作；负责森林专业防火队伍组建管理；负责未达到森林火灾应急预案中启动应急响应条件的初期火情火灾处置；牵头组织森林火灾损失评估等工作。

（5）必要时，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巴州分局、区水利局、区农业农村局（区林业局）等部门可以提请区应急管理局，以区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3.在救灾物资储备方面的职责分工。

（1）区应急管理局负责提出区级救灾物资的储备需求和动用决策，组织编制区级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会同区发展和改革局等部门确定年度购置计划，根据需要下达动用指令。

（2）区发展和改革局根据区级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年度购置计划，负责区级救灾物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根据区应急管理局动用指令按程序组织调拨。

**（二）2022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2年以来，巴州区应急管理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省委十一届十一次全会、省第十二次党代会、市委五届四次全会、区委六届四次全会精神，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安排，牢守安全生产基本盘、严格规范执法行为、建立健全应急管理体系、提升应急救援能力，有力有效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为推动巴州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安全保障。

一是党建铸魂，加强队伍思想政治建设。全面落实党建主体和意识形态责任，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区委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决策部署和指示精神，持续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组织专题学习3次，宣讲活动5次；积极搭建“党建+应急管理”主题党日学习活动，严格落实“三会一课”等党内生活制度，一年来，中心组共组织集体学习8次；党委（扩大）会议理论学习16次；党员学习会议15次；职工会议学习20次；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省市区各项规定，组织开展警示教育活动4次，开展集中谈心谈话5次，对“搭车旅游”等问题专项排查整治，着力构建不想腐、不能腐、不敢腐的制度机制，坚决纠正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等行为。

二是责任当先，全面抓实安全生产工作。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国务院安全生产15条硬措施，制定了我区的具体实施方案，确定了24项重点工作，按进度有序推进；牵头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今年来，围绕危化、道路、工贸、建筑等23个重点行业领域，共排查企业1278家，发现安全隐患1978处，整改1523处，限期整改55处，立案查处36件；紧盯党的二十大、省党代会、节假日等特殊时段，组织各地各部门有序开展专项检查和隐患整改，为维护全区社会大局稳定提供了有力的组织保障；坚持问题导向，今年来，我区迎接省级督察检查3次，检查部门、企业14家，发现问题隐患共计40项，以全面整改完成。迎接市安办安全生产专项督查8次，发现问题隐患83条，目前整改82项，余1项限期整改中，整改完成率98.8%。

三是科学施策，提升应急救援能力水平。修订完善全区总体应急预案1个，完成区级专项预案34个，全区预案体系基本完善；按照“练为战”的原则，今年来，组织指导各单位开展应急演练130余次；持续推进基层应急救援队伍“四队同建”，开展对22个乡镇救助中队、296个村（社区）应急救援站评估验收工作，全区城区初步实现15分钟应急救援圈，原片区中心镇30分钟应急救援圈基本形成；与仪陇、南江、平昌等周边地区签订区域框架合作协议，区域协调联动机制逐渐完善；在化成镇探索建立“一图三网”基层应急管理工作机制，为基层应急救援能力提升开拓新思路。完成天马山森林康养发展片区等2个片区的应急体系专项规划，曾口三产融合发展片区等3个片区应急体系专项规划已完成编制送审，切实提高片区应急能力。

四是以人为本，提高防灾减灾应对效能。积极开展省级安全社区创建工作，完成省级安全社区申报1个，完成省级安全社区复评1个，组织开展全国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工作，实地指导创建工作4次；全面完成巴州区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修改、核查数据700余条；召开全区队伍建设推进会，更新全区救援队伍人员组成、核心装备、专家队伍信息1530条，添置各类救援装备3200余件；完成全区冬春生活救助资金发放工作，共救助人口26352人，并对资金使用进行督查；规范灾情管理，督促各乡镇更新灾害信息员，开展灾情报送业务培训2次；坚持三级带班、24小时应急值班制度，提前预警，高效救援，今年来，转发预警信息15余条，专人深入22个乡镇，核实灾险情500余处，成功应对8次自然灾害，无人员伤亡，最大限度降低灾害损失。

五是先试先行，推进法治化执法体系建设。印发了《应急管理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实施方案》，探索出了“七化”建设模式，积极对接编制部门，区编委会已出台《关于深化巴州区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的通知》，明确了“局队合一”的管理体制，初步完成由单一的安全生产监察执法向综合性应急管理行政执法的转变，相关工作经验在全市安全生产大检查推进会上交流发言；结合“护安2022”专项行动，派出执法人员118人次，检查企业29家，发现隐患31条，其中重大隐患1条，下达责令限期整改指令书9份，立案查处8起，处罚款28.5万元，有效震慑了非法违法行为。

六是多措并举，普及全民安全应急素养。以安全宣传“五进”为抓手，以安全生产月、防灾减灾周等活动为载体，通过开展集中宣传、上门宣讲、知识竞赛、应急演练和公益短信等多种形式，大力宣传安全常识，营造关心安全生产、参与安全发展的浓厚舆论氛围，努力提升全社会整体安全水平。开展安全宣传进企业活动50余场次，义务安全宣传200余场，发放《遵守安全生产法，当好第一责任人》宣传海报2000余份，《安全生产法》9000余本，发送公益短信10万余条。

## 二、机构设置

巴中市巴州区应急管理局属于行政单位，下属二级预算单位3个，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个，其他事业单位2个。

纳入巴中市巴州区应急管理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巴中市巴州区安全生产执法监察大队

2.巴中市巴州区安全生产应急指挥保障中心

3.巴中市巴州区减灾中心

#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3475.07万元、支出总计3475.07万元。与2021年相比，2021年度收入总计1183.26万元、支出总计1183.26万元，收入总计增加2291.81万元，增长193.68%；支出总计增加2291.81万元，增长193.68%。其原因一是2022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及安全生产类项目资金增加；二是年度内人员新进、调资、晋升等人员经费增加。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收入合计3475.0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475.07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支出合计3475.0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86.57万元，占25.51%；项目支出2588.5万元，占74.49%；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3475.07万元、支出总计3475.07万元。与2021年相比，2021年度收入总计1183.26万元、支出总计1183.26万元，收入总计增加2291.81万元，增长193.68%；支出总计增加2291.81万元，增长193.68%。其原因一是2022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及安全生产类项目资金增加；二是年度内人员新进、调资、晋升等人员经费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475.0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1年1183.26万元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291.81万元，增长193.68%。主要变动原因：一是2022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及安全生产类项目资金增加；二是年度内人员新进、调资、晋升等人员经费增加。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475.0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43万元，占0.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9.86万元，占1.7%；卫生健康支出33.93万元，占1.0%；住房保障支出58.85万元，占1.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3319万元，占95.5%。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3475.07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3.43万元，完成预算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和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59.8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3.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和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33.93万元，完成预算100%。**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58.85万元，完成预算100%。**

**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灾害风险防治（项）安全监管（项）应急救援（项）应急管理（项）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和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款）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项）：支出决算为3319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86.5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719.6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153.5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7万元，完成预算9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减少公务接待，压缩“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5万元，占5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2万元，占44%。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2021年相比无变化。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5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减少，主要原因是减少公务车购置费用。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2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5辆，其中：应急保障车辆4辆，执法车辆1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5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1.2万元，**完成预算9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减少，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减少。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2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6批次，2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1.2万元，具体内容包括：开展区县间交叉检查和迎接省督导组工作检查。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1.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巴中市巴州区应急管理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53.51万元，比2021年减少17.91万元，下降10%，主要原因是2022年压缩一般支出，减少公务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巴中市巴州区应急管理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巴中市巴州区应急管理局共有车辆5辆，其中：应急保障车辆4辆，执法车辆1辆。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1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2022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3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3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3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

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巴州区应急管理局2022年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其中，巴州区应急管理局2022年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绩效自评综述：2022年预算配置控制较好，财政供养人员控制在预算编制以内，“三公”经费支出严格压缩控制。预算执行方面，根据“总量控制、计划管理”的要求从严控制行政经费，压缩公务费开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退休人员补贴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和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及职业年金支出。

11.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和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纳经费支出。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灾害风险防治（项）安全监管（项）应急救援（项）应急管理（项）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和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款）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项）：反映用于应急救援、应急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1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6.“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7.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巴中市巴州区应急管理局

2023年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巴中市巴州区应急管理局属于行政单位，下属二级预算单位3个，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个，为巴中市巴州区安全生产执法监察大队；其他事业单位2个，分别为巴中市巴州区安全生产应急指挥保障中心、巴中市巴州区减灾中心。

**（二）机构职能。**

 1.负责应急管理工作，组织和指导各地、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工矿商贸、煤炭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和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工作。

2.拟订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措施，组织编制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

3.负责组织、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牵头组织编制综合应急防灾减灾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并落实，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4.牵头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5.负责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全区应对一般及以上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负责组织一般及以上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6.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提请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7.按照国家相关政策和规定负责消防、森林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依法依规统筹指导各地各部门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和应急保障能力建设。

8.按照国家相关政策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相关规定负责消防工作，组织和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9.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承担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指导协调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

10.负责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和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中央、省、市下拨及区级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11.依法承担区政府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责任，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区级有关部门和各乡镇（街道）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12.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协助市应急局做好中央、省、市在巴州区工矿商贸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资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3.按权限承担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和烟花爆竹等生产经营（批发）单位安全生产准入管理工作，承担烟花爆竹经营（零售）单位安全生产准入管理职责。

14.拟定煤炭产业发展计划并组织实施，按权限审核、上报煤炭项目并负责建设管理。负责煤炭生产协调和监督管理，煤炭行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负责辖区内煤矿瓦斯等级鉴定的监管监察工作。

15.承担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责任，依法监督检查煤矿企业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组织、指导煤矿企业安全专项整治、安全标准化、瓦斯和水害及相关安全科技发展工作。

16.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调查评估工作。

17.开展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方面的交流与合作，组织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跨区域救援工作。

18.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区发展和改革局等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和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19.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和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20.承担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工作。

21.完成区委和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人员概况。**截止2022年底，巴州区应急管理局共有人员53人，其中：行政编制13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22人，事业编制12人，机关工勤2人，编外辅助性岗位4人。

**（四）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1.强化安全生产监管。一是压紧各方安全生产责任。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贯彻落实国务院安全生产15条硬措施以及安全生产党政同责有关规定，充分发挥安委会办公室职能作用，强化安全生产党政同责目标绩效管理考核，打好督查巡查、挂牌督办、考核通报、警示约谈组合拳，压实各级各部门的安全生产监管职责；加强企业安全生产制度建设，持续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双重预防机制、企业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和承诺制、高危行业安全生产强制责任险等制度机制，推动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二是牵头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根据辖区特点制订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方案，围绕危化、道路、工贸、建筑等23个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要点，深入开展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全力稳固安全生产形势，最大限度遏制各类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实现安全隐患动态清零。三是牵头做好安全生产集中整治三年行动总结和成果运用。进一步加强建筑施工、交通运输、工贸行业、消防、危化、烟花爆竹、旅游及特种设备等事故易发多发行业（领域）风险防范，突出企业、学校、商业和文化娱乐场所、机场、车站等人员密集公共场所及劳动密集型企业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确保高危、高风险行业企业一个不漏，有效降低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风险。

2.加强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一是按照“局队合一”思路，稳步推进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从“设施设备、执法队伍、内部管理、工作职责、执法程序、效能评估、法制监督”等方面为全市率先探索规范化建设模式，实现从安全生产单一执法向应急管理综合执法转变。二是结合辖区实际制订2022年执法监察计划并实施，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护安2022”监管执法专项行动，加大非事故类立案查处力度，发挥好执法在监管中的尖刀、拳头作用。三是强化执法与普法、执法与服务、处罚与教育相结合，处好安全与发展关系，服务营商环境。四是强化结果运用。修订完善“黑白名单”等安全生产诚信体系建设相关制度和安全生产事故隐患举报奖励制度，严格执行企业安全生产诚信分级分类监管制度，进一步落实安全生产举报信息的核查、奖励工作。

3.提升应急救援能力水平。一是完善应急预案管理机制。修订完善全区总体应急预案和区级专项预案，对全区重点企业应急预案审查备案，组织乡镇、部门、企业开展各项应急演练。开展暴雨洪涝巨灾专项演练、森林火灾应急演练、水旱灾害防御应急演练及防汛减灾综合应急演练。二是推进综合应急救援能力提升。围绕“补短板、强能力、促协同”的工作要求，以建设应急救援能力现代化为核心，推进风险防范能力、监测预警能力、应急响应能力、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形成“统一指挥、反应灵敏、协调有序、运转高效”的应急救援工作机制。三是推进应急综合保障能力提升。加强应急物资保障库和储备点建设，推进全区避灾安置场所规范化建设，加强应急通信保障，全面提升应急综合保障能力。采用新建、改（扩）建等方式，加快统筹推进救灾物资仓储设施建设。积极采用立体集成智能化物流系统，提升物资调拨出库时效。

4.提高防灾减灾应对效能。一是提升自然灾害防治能力。开展自然灾害风险普查，继续抓好巴州区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做好普查数据核查修正工作，编制灾害综合防治区划图并落实相关防治对策。全力实施灾害风险排查整治，明确目标任务、责任主体、整治时限、资金保障，对市政府交办的51项城市内涝隐患进行全面整治,认真开展汛前自然灾害风险隐患排查，确保安全度汛。二是开展智慧应急指挥系统建设工程。整合消防、水利、自然资源、应急、农业农村等部门通信、网络、视频、监控、会商、远程指挥、图像采集等系统，构建以智慧应急为核心的综合时空大数据资源中心和应急管理专项应用，打造集时空大数据汇聚、治理、管理、共享于一体的综合时空大数据中台、安全风险感知监测预警体系和智慧应急综合指挥与协同管理云平台，使我区智慧应急成为提高城乡综合管理服务能力，实现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力量。三是开展基层应急管理能力提升工程。进一步健全基层应急管理组织网络，配足配强基层应急管理人员；建强乡镇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对22个乡镇救助中队、296个村（社区）应急救援站开展评估验收工作，对通过验收的队伍挂牌授旗，全面提升基层应急救援能力。

5.普及全民安全应急素养。一是全面提高群众安全意识。着力提升全民安全素养，增强重点领域从业人员的安全理念，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理念，深化推进应急（安全）体验设施建设，完善场馆教育功能，开展应急避险、逃生自救、居家安全、防震减灾、公共安全、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等科普教育。全面推进企业百万员工安全大培训，广泛推进宣传教育，提高群众安全知晓率、参与度、安全感和满意度。二是深入开展安全宣传。以安全生产月、防灾减灾周的宣传工作为契机，扎实推进安全宣传“五进”活动，深入宣传开展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宣讲工作，将安全生产责任层层落实，全面提升安全生产水平，提高全民安全生产的法律意识，减少和预防各类事故发生，三是落实安全示范保障。以推进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建设和乡村振兴安全保障工作为抓手。实行专人专班，对标《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评级细则》《巴中市乡村振兴安全保障评价细则》，高质量完成市下达2022年度建设任务，以点带面开展安全示范亮点建设。

6.守住城乡消防和森林火灾底线。一是严落实巴州区“十四五”城乡消防规划，配合区消防救援大队在2022年度加快建设回风一级消防站、鼎山消防救援中队，加大相关灭火救援装备器材的采购。二是督促开展城乡消防和森林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强化消防安全教育、开展培训演练和消防基础设施建设，探索消防管理新模式，为经济社会发展做好消防安全风险防范各项工作。三是巩固运用好森林防灭火专项整治工作成果，压紧压实工作责任，实行五级包保、“十户联保”等机制，督促常态抓好森林防灭火宣传教育、隐患排查治理、野外用火管控、值班值守和应急准备，不断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坚决防范化解重大森林火灾风险。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人员经费。保障局职工工资及时发放及各项社会保障缴费及时缴纳，如职工工资、公积金、保险以及工会经费等；

2.公用经费。保障全局日常运行，用于日常业务开展，如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等；

3.项目经费。保障重点项目工程推进，保障各项工作开展。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2022年本年决算收入合计3475.0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475.07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元，占0%。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2022年财政决算支出3475.0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86.57万元，项目支出2588.50万元，基本支出占全年预算支出的25.51%，项目支出占全年预算支出74.49%。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元，占0%。其中：行政运行886.57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59.86万元、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33.93万元、住房公积金58.85万元。

**（三）部门财政资金结余结转情况。**

2022年本年度无结余结转资金，完成预算数100%。

三、部门整体绩效分析情况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1.人员类项目绩效分析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年度内严格支出控制，按时支付工资、缴纳五险一金，预算执行率100%，完成率100%，资金结余率0%。

2.运转类项目绩效分析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年度内预算执行率100%，完成率100%，资金结余率0%。

3.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分析

开展全区自然灾害救灾工作，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年度内完成自然灾害救灾工作，完成率100%。

**（二）部门整体履职绩效分析**

1.制度建设情况

为切实提高我局财务管理水平，全面推进财务规范化建设，制定了巴中市巴州区应急管理局财务管理制度、巴中市巴州区应急管理局内控制度。依据财政部、省、市、区相关文件精神，制定并完善了财务管理制度，涵盖预算管理、支出管理、固定资产管理等内容。

2.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2022年财政部门通用项目和专项项目均按要求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巴州区应急管理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巴州区应急管理局部门绩效目标制定与国家政策法规、单位职责及中长期规划相符，对绩效目标具体内容进行细化、量化后能反映单位目标任务完成和预期效益情况；绩效目标任务合理可行，符合客观实际，单位职责与预算项目的实施内容相匹配，情况良好。

3.综合管理情况

2022年我单位资产配置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制度，严格按照《采购法》实行政府采购，严格按照预算科目规定使用财政资金，保障资金支出的规范化、制度化。预算管理方面，切实有效地执行了内部财务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预算资金按规定管理使用。同时，按财政要求，及时在规定时间内在相关网站公开预决算信息，依法接受审计和财政监督，较好地完成了当年任务目标。

**（三）结果应用情况**

及时公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并将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于调整预算项目、资金规模和支出方向的重要依据。根据评价结果调整并完善了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涵盖预算管理、支出管理、固定资产管理、资金结算管理、合同管理以及内部审计监督等内容。将评价结果纳入各股室工作目标考核范畴，并作为重要依据。

**（四）自评绩效质量情况**

经评价小组依据绩效自评表逐项得分点认真核查，结合群众对我单位工作满意度的调查结果，区应急局局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总得分为98分，评价等级为：优。

2022年预算配置控制较好，财政供养人员控制在预算编制以内，“三公”经费支出严格压缩控制。预算执行方面，根据“总量控制、计划管理”的要求从严控制行政经费，压缩公务费开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22年，根据年初工作规划和重点性工作，以应急救灾资金项目为中心开展工作，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预算执行方面，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预算管理方面，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资产管理方面，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定期进行了资产盘点和资产清理，总体执行较好。

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保障了我单位正常的工作运转，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保障了我单位应急工作开展的质量和效率，在执行上是严格遵守各项财经纪律的，在项目资金的使用上也是严守法律法规和相关规章制度的，达到了“用钱必有效”的效益。

**（二）存在问题**

一是预算执行进度缓慢。虽然全年预算执行率达到100%，但年中支付缓慢，集中在下半年集中支付，且项目资金支付不能及时到位；二是财务制度执行力有待加强，资金使用计划有待细化；三是未严格执行公务卡结算制度，个别职工在支付结算时未刷公务卡；四是财务人员的业务能力有待提升，需加强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认识，提高业务能力。

**（三）相关建议**

1.合理支付预算资金，根据年初预算加强对项目开展进度追踪，开展项目绩效评价，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

2.严格执行公务卡结算制度，按照预决算管理规定，规范本单位公务用卡行为，提高公务刷卡率。

3.加强财务管理制度的执行，严格财务审核审批程序。

附件2

巴中市巴州区应急管理局

2022年冬春救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区应急管理局负责组织排查冬春需救助对象，制定救助方案，向上级申请资金，组织发放救助资金。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受灾人员冬春生活救助工作规程》。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资金管理依据《自然灾害生活救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执行，冬春生活救助的对象必须是受灾困难人员,救助对象共分三类：一类对象为因灾唯一住房倒塌、粮食作物绝收或严重减收、因灾家庭主要劳动力死亡或重大伤病，造成冬春基本生活特别困难的家庭；二类对象为因灾唯一住房损坏、农作物减收、因灾家庭成员出现较大伤病，造成冬春基本生活有一定困难的家庭；三类对象为因灾其他情况造成冬春基本生活有一定困难的家庭。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一是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二是坚持受灾人员自救和政府救助相结合的原则。三是坚持救灾款物专款专用、重点使用的原则。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对因灾造成冬春期间在衣被、取暖、口粮等方面存在困难的群众进行救助。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2023年2月28日前，对符合条件的受灾困难群众进行全部救助，确保受灾群众有饭吃、有衣穿、有房住，满意度达到95%。

3．评价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绩效自评是根据《巴中市巴州区财政局关于报送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自查报告的提示函》《巴中市巴州区目标绩效管理和督促检查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2021年度巴州区综合目标绩效考核实施细则>的通知》（巴区目督领〔2021〕3号）文件精神，组织专人对2022年度项目绩效管理工作按照组织保障体系、过程管控体系、基础支撑体系和其他考评事项分别评分开展自查自评工作。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2年9月，区应急管理局与区财政局联合向市应急管理局、市财政局递交资金申报请示。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中央财政资金938万元。

2．资金到位。2022年12月31日，到位资金938万元，到位率100%。

3．资金使用。按每人130元至500元的标准，通过“一卡通”系统，已支付资金938万元，资金开支范围、标准及支付进度等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比较健全，并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及时进行账务处理，严格规范会计核算。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结合项目组织实施管理办法，重点围绕以下内容进行分析评价，并对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分析说明。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按照个人申请、村评议公示、乡镇审核、区审批的流程发放救助资金。

**（二）项目管理情况。**区应急管理局制定了详细实施方案，严格按照《受灾人员冬春生活救助工作规程》确定救助对象，发放资金。

**（三）项目监管情况。**区应急管理局积极指导各乡镇按程序确定受救助对象，并对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了检查。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1.目标任务量完成情况。已对23944名受灾困难群众进行了救助，完成了全部救助任务。

2.目标质量完成情况。按程序完成了任务。

3.目标进度完成情况。实际完成100%。

**（二）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解决了受灾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问题，对灾后经济恢复重建起到了重要作用，社会反响很好，群众满意度较高。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项目的实施程序合规，监管有力，有效解决了受灾困难群众基本生活问题，有效维护了社会稳定。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